

4.6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甘肃有色冶金职业技术学院（单位名称）的甘肃有色冶金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公寓高低床等家具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高低床、上床下桌、柜子、储物柜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家具批发零售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供应商为 甘肃嘉恒轩商贸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12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高低床、上床下桌、柜子、储物柜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家具制造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 中山市科泰家具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96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63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甘肃嘉恒轩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4 月 16 日